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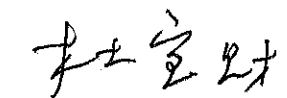
#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事宜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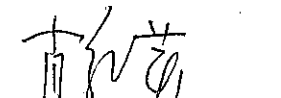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2018年度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核查，现发表如下意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福建佳通轮胎有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相关信息已在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进行信息披露。

独立董事（签字）：



杜宝财



肖红英



孙晓屏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